

重要资料：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如阁下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关于摩根基金（亚洲）有限公司旗下北上互认基金

香港恶劣天气交易安排的公告

本公告旨在澄清摩根基金（亚洲）有限公司旗下摩根亚洲总收益债券基金、摩根太平洋证券基金、摩根亚洲股息基金、摩根国际债券基金、摩根太平洋科技基金及摩根亚洲增长基金（以下合称“**摩根基金**”）在香港出现恶劣天气情况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众假期除外）（“**恶劣天气日子**”）时的交易安排。恶劣天气情况指香港天文台发出8号或以上台风讯号或黑色暴雨警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作出“极端情况”公告的情况。

目前，香港证券及衍生工具市场在恶劣天气情况下停市。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已宣布，自2024年9月23日（“**生效日期**”）起，其将实施维持香港证券及衍生工具市场在恶劣天气情况下正常运作（“**恶劣天气交易**”）的安排。香港金融管理局亦已宣布银行业支持恶劣天气交易的实施。

鉴于实施恶劣天气交易，自生效日期起，就摩根基金在香港的销售而言，在符合摩根基金的香港交易日释义所载其他条件的情况下，摩根基金一般将在恶劣天气日子开放交易，但须遵守通常的交易截止时间及程序。请参阅摩根基金的销售文件，了解摩根基金的香港交易日的具体释义。

因此，摩根基金于一个日历年内的交易日数量可能多于未实施恶劣天气交易时的交易日数量。

内地投资者请注意，就摩根基金在内地的销售而言，内地投资者应在摩根基金的内地销售开放日办理摩根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摩根基金的“内地销售开放日”是指香港和中国内地的银行进行正常银行业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有关摩根基金在内地销售的具体安排，请参阅摩根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基金说明书。

一. 文件的查阅

摩根基金的基金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可通过内地代理人的网站 (am.jpmorgan.com/cn) 查阅，并可在正常办公时间在内地代理人的营业场所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合理工本费后索取复印件。

二. 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内地代理人的网站 (am.jpmorgan.com/cn) 的摩根基金的基金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若基金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内容与本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公告内容为准。
2. 摩根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其投资运作、风险收益特征、法律法规适用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法律文件及公告中的风险揭示内容，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 风险提示：投资涉及风险。投资前请参阅销售文件所载详情，包括摩根基金的主要风险及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投资价值及收益可出现波动，投资者的投资并无保证，过去的业绩并不预示未来表现。汇率波动可导致有关海外投资的价值升跌。摩根

基金为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中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注册的香港基金，在内地市场向公众销售，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摩根基金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am.jpmorgan.com/cn

基金管理人就本公告内容之准确性承担责任。

特此公告。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亚洲）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